

City Quest 尋城記 比賽詳情 — 中學組

- 比賽目的：以故事形式創作具香港特色的文章，導賞香港城市過去、現在及未來的情懷，目的以不同角度發掘香港魅力，細味城市不同角落故事。
- 主題：「故事導賞」— **發現 • 魅力香港**
香港是一座多元文化交融的城市，傳統與現代在這裡碰撞出獨特的火花。你可能坐著百年歷史的電車穿梭縱橫交錯的摩天大樓，或是在五光十色的維港海濱漫步遇見難忘的街頭表演。在這裡有獨特文化承傳、卓越優勢、中外薈萃、創新思維，更具有獅子山精神。傳統、現在與未來如何在香港承傳、交融及創新？透過你的手寫出你眼所見、心所想，讓我們看見香港與時俱進及文化傳承的獨有故事。
- 參賽須知及作品要求：**參賽須知**
1. 在 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7 月期間，就讀於香港全日制中學的學生；不限年級。
 2. 參賽作品必須經由學校提交。每所學校提交的參賽作品數量不限，每名參賽者只可於同一參賽類別提交一篇參賽作品。
 3. 各參賽類別均不設題目限制，內容須與主題相符。
 4. 作品字數要求（包括標點符號）：散文（600 字以內）、短篇小說（800 字以內）、新詩（不超過 30 行）。
 5. 主辦單位擁有參賽作品的使用權。
- 來稿須知**
1. 參賽作品必須經由學校老師提交。作品須以 PDF 格式連同報名表格上載至徵文比賽網站：<https://www.cityu.edu.hk/vpce/zh-hant/city-quest>。
 2. 參賽表格上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如有錯漏或不正確，有可能會被取消參賽資格。
 3. 參賽作品請以橫向書寫，使用新細明體字型（字體大小為 12 點，1.5 行距）。請於每頁下方角位置標明頁數，並於文末註明參賽作品字數或行數（新詩）、參賽者姓名、學校名稱及班別。
 4. AI 創作新詩參賽者需於文末提交 AI 協助創作的資料（如 Prompt “提示詞”），並闡釋使用 AI 的程度和範圍（100 字以內），以及提供相關截圖。
 5. 參賽作品須為個人原創，且未經任何形式公開發表，亦未曾於其他比賽中獲獎。本比賽不接受一稿兩投、改寫或翻譯作品，否則參賽資格將會被取消。
 6. 得獎與否，參賽作品概不發還，請參賽者自行保存底稿。如獲獎項，請提供電子文稿，並須與參賽來稿完全相同，以備主辦機構使用。
 7. 比賽結果公布前，請勿以參賽作品參與其他比賽或公開發表。
 8. 主辦單位擁有最後決定權。
- 截止日期：2025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一）（以上載時間為準，逾期稿件恕不受理）

評審準則： 散文及短篇小說 —

評分項目	評分比例
與比賽主題相關	10%
情感傳達	15%
語文運用、結構、風格、文字精練及表達清晰度	30%
原創性	15%
創意	30%

AI 創作新詩 —

評分項目	評分比例
與比賽主題相關	15%
情感傳達	25%
語文運用、結構、風格、文字精練及表達清晰度	30%
原創性	10%
創意	20%

評審團： 由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團

獎項：

- 各組別均設冠、亞、季軍各 1 名，以及 10 名優異獎
- 另設有最積極參與學校獎項

獎品：

冠軍	小米智能平板電腦及其他豐富獎品
亞軍	
季軍	
優異獎	
最積極參與學校獎	獎品及獎座

比賽細則：

- 參賽作品必須為個人原創，任何含抄襲成份、曾以任何形式（包括電子網絡）發表或出版、曾參加其他比賽或翻譯作品概不接受。若得獎作品在獎項公佈後發現抄襲成份，將會被取消所得的獎項資格及須退回所有獲頒發的獎品及獎狀。
- 參賽作品不得含有影射或誹謗他人成份、暴力、色情、粗言穢語、不雅、淫穢、政治，以及令人厭惡的語言或抵觸香港法例，違規者將會被取消資格。
- 所有評審結果，以評審團及主辦單位的最後決定為準。參賽者對有關評選的所有結果不得異議，比賽亦不設上訴機制。
- 香港城市大學（城大）擁有是次比賽規則的最終決定權。
- 所有主辦單位的工作人員、評審及其直系親屬一概不得參與比賽。

結果公布：

- 比賽結果將於活動網頁上公布，各得獎者會獲個別通知。

- 版權須知
- :
- 參賽者須遵守相關版權法。如發現參賽者侵犯版權或其他相關罪行，當中包括但不限於遞交借用、轉載、複製及假冒的參賽作品等，其參賽資格將被取消。參賽者應當自行承擔法律責任，任何法律糾紛一概與主辦單位無關。
 - 參賽者須同意城大擁有所提交作品的知識產權，參賽者必須同意城大保留權利，可複製、使用、修飾、展示、刊登、出版及發放所提交的作品，或於任何媒體發放，作宣傳或教育之用，不另致酬及不另行通知。
 - 參賽者在完成報名後，即代表參賽者同意上述所有條款及規則，並無保留下解除任何城大因刊登其作品的任何法律責任及同意賠償所違章而引起的損失。
- 個人資料收集
- :
- 收集及儲存參賽者的個人資料主要為是次比賽及相關活動之用。
 - 活動不會在未經參賽者同意或未事先知會下，將參賽者提交的任何資訊或個人資料出售、交換或披露予第三者。
 - 經授權的職員可無需參賽者批准或事先知會，接觸參賽者的個人資料，處理行政工作。
- 查詢
- :
- 如有任何疑問，歡迎致電 3442 9696 或電郵 city.quest@cityu.edu.hk